

中国共产党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松工委发〔2022〕16号



关于卢智勇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单位：

经松山湖党工委研究，决定：

卢智勇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

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农
林水管理科副科长职务、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尹沃文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

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资源利用科副科长职务、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郑佑民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
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黄素霞 晋升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
易康明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
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蓝师发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
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刘佳能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周 勇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姚 杰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级主任科员，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卢颖聪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一级科员职级；

罗惠珍 晋升为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三级主任科员；

李丹 任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松山湖分局(松山湖功能区直属分局)三级主办，
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松山湖分局(松山湖功能区直属分局)四级主办职级；

李海洋 任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松山湖分局(松山湖功能区直属分局)四级主办；
免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松山湖分局(松山湖功能区直属分局)一级行政执法员职级。

特此通知。

中国共产党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2022年3月9日